附件

上陵镇江口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 (第十一批)

序号	权利人	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	不动产单	宗地	建筑	田冷	备注
11, 2	名称	仪利矢望	落	元号	面积	面积	用途	番任
1	廖新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60F00 010001	110. 5 0	242.8	农村 宅基 地	
2	曹三英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69F00 010001	88.76	308. 6 6	农村 宅基 地	
3	蔡月新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74F00 010001	110.3	305. 4 7	农村 宅基 地	
4	李晓春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380F00 010001	89.41	202. 2	农村 宅基 地	
5	叶开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18F00 010001	94. 32	241. 5 5	农村 宅基 地	
6	叶永胜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84F00 010001	144. 7	292. 2 6	农村 宅基 地	
7	吴添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82F00 010001	104.5	285. 2	农村 宅基 地	
8	吴金焕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101F00 010001	150.0	164. 7 4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 准宗地 面积 14.74 平 方米
9	黄培汉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71F00 010001	150.0	327. 8 7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准宗地面积10.42平方米
10	李宏亮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	44162411410 6JC05325F00	87.66	198. 0 6	农村 宅基	

		有权	口村高排村	010001			地	
11	李育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小组 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326F00 010001	76.01	170.8	次村 宅基 地	
12	叶立胜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石前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149F00 010001	60.64	131. 0 5	农村 宅基 地	
13	李家波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415F00 010001	80.67	278. 7 7	农村 宅基 地	
14	李庭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313F00 010001	132. 1 6	334. 6 2	农村 宅基 地	
15	叶文德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45F00 010001	95. 45	350. 0 0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 准建筑 面积 8.91 平 方米
16	廖志波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02F00 010001	150. 0	350. 0 0	农村宅基地	超准面 29.14 , 批筑积 309.方出建 309.方出建 309.方
17	李余珍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石前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20F00 010001	91.09	203. 8	农村 宅基 地	
18	钟辉娥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06F00 010001	150. 0	350. 0 0	农村 宅基 地	超准面 52.88 米,批筑 6.39 来 26.39
19	何树青	宅基地使用	河源市和平	44162411410	54. 57	102.7	农村	. , • . ,

		权/房屋所 有权	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6JC05073F00 010001		2	宅基地	
20	黄志华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94F00 010001	106. 3 0	292.2	农村 宅基 地	
21	李国新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417F00 010001	91.11	255. 5 4	农村 宅基 地	
22	李廷德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442F00 010001	150.0	977. 6 5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 准宗地 面积 166.64 平方米
23	李琴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65F00 010001	110. 9 6	230.8	农村 宅基 地	
24	叶年娣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石前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150F00 010001	150.0	213.1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准宗地面积92.96平
25	黄小花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高排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395F00 010001	150.0	247. 7 7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 准宗地 面积 1.48 平 方米
26	朱添娣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石前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49F00 010001	113.3	350. 0 0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准建筑面积22.83平方米
27	李道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石前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59F00 010001	101. 9 6	216. 1 6	农村 宅基 地	
28	吴添仁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033F00 010001	125. 5 3	350. 0 0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准建筑面积55.43平方米
29	吴景添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万乐村	44162411410 6JC05032F00 010001	120.3	350. 0 0	农村 宅基 地	超出批 准建筑 面积

			小组					19.66平
								方米
30	李建生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17F00 010001	100.3	254. 4 9	农村 宅基 地	
31	李建平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198F00 010001	99.88	226. 9 7	农村 宅基 地	
32	叶嫚清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196F00 010001	92.91	215. 8 5	农村 宅基 地	
33	李衍寿	宅基地使用 权/房屋所 有权	河源市和平 县上陵镇江 口村江口村 小组	44162411410 6JC05206F00 010001	100.4	266 . 5	农村 宅基 地	